

馬敘倫 著

# 馬敘倫 言論集

民 主 言 論 選 輯

山東新華書店出版

2811

民主言論選輯

---

# 馬敘倫言論集

馬敘倫 著

山東新華書店出版

一九四六年八月

# 馬敘倫言論集

民國三十五年八月出版

每冊北幣 元

著者  
出版者  
發行者

馬敘倫

山東新華書店

山東新華書店

總店：臨沂東大街

總分店：

膠東·渤海·魯中·魯南

分支店：

諸城·日照·臨沭

東海·鄒縣·莒北

竹庭·莒縣·高密

鄭城·膠縣·新安鎮

泰安十字路

# 馬敘倫言論集

## 目 錄

|                      |        |
|----------------------|--------|
| 卷頭語.....             | ( 1 )  |
| 走上民的路吧！.....         | ( 2 )  |
| 政治協商會的大腦是什麼？.....    | ( 7 )  |
| 關於國民大會最後的饒舌.....     | ( 12 ) |
| 新春試筆.....            | ( 21 ) |
| 寫在政治協商會議閉會後.....     | ( 23 ) |
| 怎樣結束昆明慘案.....        | ( 34 ) |
| 重慶有我們的中央政府？.....     | ( 39 ) |
| 對於校場口慘案再說.....       | ( 45 ) |
| 說說因東北問題而起的主運動.....   | ( 49 ) |
| 東北問題要從內政上.....       | ( 54 ) |
| 寫在國民黨二中全会閉會期內.....   | ( 60 ) |
| 國民黨二中全会閉幕後.....      | ( 74 ) |
| 當前一個嚴重問題.....        | ( 80 ) |
| 我們不是爭取民主的口號.....     | ( 85 ) |
| 希望政協不要再讓步了.....      | ( 92 ) |
| 應該由人民來打開這個混亂的局面..... | ( 97 ) |

|                   |              |
|-------------------|--------------|
| 敬靈最後的忠告於國民黨.....  | ( 107 )      |
| 從民變說到保甲制度和民主..... | ( 116 )      |
| 這是什麼算盤？.....      | ( 123 )      |
| 上海市參議會必須改組.....   | ( 128 )      |
| 蔣主席慰勞父老茶會補記.....  | ( 132 )      |
| 爲黃任之先生的來.....     | ( 136 )      |
| 戴笠將軍的遭難.....      | ( 138 )      |
| 對於敬師運動的感想 .....   | ( 141 —145 ) |

## 卷 頭 語

國民黨總理孫先生一生精力寄托在三民主義上，孫先生的遺恨，就是不及身見三民主義的實現。

三民主義裏的民權主義，便是今日世界高唱的民主主義；為什麼國民黨訓政二十年而今日國內高唱的民主呼聲，反出於非國民黨員之口；我想決不能不發良心，說他們都是別有企圖或爲人利用。

我想國民黨沒有審查考慮的必要，也不必借訓政於民必須怎樣完備的手續，正當乘此所有利刃，正大光明地立刻結束訓政，以後的事在政治協商會議裏，和衷共濟，妥籌辦止。

俗話說：「人心都是肉做的。」就是講本來一樣的一個同情心，光明通澈，大概只有一毫人欲之私，便暗住了，如果大家共同注意到一個民字，把一個我字排開，沒有什麼通不過的事；我想請大家試試看。

到今日還不曾把孫先生的民權主義實現，到底對不起孫先生，這話人家爲什麼都不敢說。

孟子說：「齊人莫如我敢王」，我過去也是一個國民黨黨員，我今日說一句話，我敢學孟子說：「國民黨員莫如我愛國民黨。」

二十五年的元旦，是民權主義實現的古日，也是國民黨重新發光的日子。

馬 敘 倫

（原題爲「敬爲國民黨員進幾句話」，發表於今年元旦的上海正言報。）

# 走上民主的路吧！

我們記得一件故事是這樣的：有一箇豆腐店的老闆娘死了，他家裏略爲有些錢，學起官派來了，出喪的時候豎起一坐「銘旌」，上面題着「皇明太子太保某某殿大學士某部尚書開張豆腐阿奶之銘旌」。這自然是發給人們笑破肚皮的。

我們中華民國過了三十四年，仍然是獨裁政體，我們老百姓享受的生活仍是不民主的。那末不是借了民主國家的頭銜榮耀榮耀嗎？我們仍然是豆腐阿奶，我們還窮得要死呢。

民主國家的民衆最基本的權利是言論、出版、集會、結社、和選舉的自由。這三十四年裏，除了元年第一屆的國會議員，算得是自由選出的；但是「鳳鳴朝陽」，只此一聲。

國民革命軍打倒了軍閥政治——官僚政治，萬頭鑽動地盼望着言論、出版、集會、結社、和選舉的自由了。但是因爲一黨專政，反把言論、出版、集會、結社、正式統制起來，因爲掛了「訓政」的招牌自然談不到選舉，等到時勢的要求，把預備憲政來敷衍敷衍，所以國民大會代表是由「欽點」的。

日寇的侵華，是延長「訓政」壽命的。蘇聯的參戰，美國的原子彈，斷送了法西斯最後的堡壘。國內外的民主聲浪，震動了世界任何人的心弦，一黨永遠專政的迷夢也不能不醒，訓政的壽命自然也沒有再得延長的希望，所以不得不謄言「還政於民」，不能不廢止出版檢查辦法。但是「還政於民」終是有點熱戀得不捨；所以不但「嫋嫋其來遲」，而且還想因內戰的關係來拖延，因爲只要內戰正式開始，便「振振有詞」自然「訓政」下去，不算「食言」了。出版檢查辦法，就

算已公佈廢止了，但某些地方依軍委會的規定「收復區復員工作尚未完成者，應視為軍事戒嚴區域」，而新聞檢查辦法依然執行。

戒嚴區域須復員工作完成方得撤銷。復員工作的完成並無標準，只要酒杯裏還有一些殘酒，就可以說尚未完成，這一些殘酒也可以很久地留着來做話柄的。那末收復區的新聞也可以很久地不得自由了。但是我們聽中央負責的要人如張道藩、許孝炎諸位先生說過，新聞檢查也不過限於軍事和外交上某些關係。而現在收復區的上海新聞紙上總常看到「開天窗」，我們從開天窗的上下文讀起來，滿不見得是有軍事或外交的關係。例如筆者在本月十二日時事新報發表「關於昆明慘案我看」一文裏，開了四箇天窗，十六日大公報張鳳翔先生的「世界將來與中國」文裏也用了一箇天窗。不但我們的文稿還可以覆按，就是讀者也定可以看得出並無軍事或外交的關係。那末這些天窗開了是什麼意思，讀者也可以一望而知了。

還有希奇的事呢。本月十五日時代日報「拒絕美國記者入境」新聞報裏開了四箇天窗。我們想想這些報告都是根據外國電報的，這些電報難道只有時代日報收到嗎？世界的消息世界的人們都聽得，偏偏我們中國人聽不得嗎？我們不從時代日報看見，別處就得不到嗎？還豈不是自己兩手掩了兩眼，以為他人也都不看見太陽了。檢查的人們，愚蠢到這樣的程度，恐怕也只有我們貴國才會有呢！

這還不算呢。本月十四日時代日報報告「民主同盟招待外國記者」的新聞的小題目裏開了天窗，變成「主張東北人民成立口口口口政府」，但是我們可以從正文裏看見：「關於東北問題，民盟方面主張在政治上成立東北的地方聯合政府贊成東北人民自治。」原來開天窗的四箇字就是「地方聯合」，那末這箇天窗開得又有什麼意思？

上面說的是新聞方面。再說戰時書刊審查規則也廢止了，但是還拿登記來留難人家。上海有好些刊物到現在還沒有得到登記的批准。其實出版仍舊是出版，登記不過一種手續。這樣地留難，不過叫他們在郵政遞寄上感覺困難，也算無聊而已。因為如果目的在使他們不能



銷行到上海以外去，不過叫他們經濟上或者受些影響。如果想阻止他們主張的傳播，不但「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即使沒有這些刊物，這種主張也自然在那裏生長的。

至於在不就批准登記之外，還派警察和報攤上賣刊物的人爲難，又更可笑極了。前清末年，革命黨在日本辦的國民報，那裏準許我們看的？但是我們終究都看到，而且越禁越要看。現在政府如果不堂堂正正地拿出手段來封禁他們，不過鬧鬧這樣的玩意的，只是怕他們自己宣傳的不設，替他們加緊宣傳了。這也可以說是可憐呀。

最奇怪的，中央負責的人們對我們總是「堂而皇之」否認這些事，還表示很好很好的好意，說如果再有這樣事，可以怎樣怎樣地辦。我們自然很尊重他們的人格和地位，很相信他們的話，但是事實又是這樣，想來必是一些小脚兒作祟，是嗎？

集會結社呢，在自由的昆明，黨政軍警局還可加以禁止和武力壓迫，何況復員尚未成功的上海？不是奉令的集會結社，當然不得自由的。筆者於本月十四日在某處聽到說本市女青年會在十四日下午忽然來了幾箇學生似的男女來「參加」開會，女青年會答復說「本會並未得到通知，本日有任何集會在本室舉行。」但是隨後就來了警察和憲兵，故意把這幾箇學生似的人帶走，問了一場，結果是出於誤會，而警察却向女青年會下了警告：不奉命令，不許開會。這件事來得蹊蹺，非箇中人自然莫明其妙。只是上海的復員工作幾時可以完成？

我們在敵人槍刺底下捱口裏是八年了。我們願意做啞子，有口不說話。我們願意像殘廢者，有足不出門。這也是我們對付他們一箇堅壁清野的策略。如今在青天白日滿地紅的底下，我們還得這樣，或者我們的命運合該如此？

我們看歷史上說，秦始皇要統一天下爲他萬世帝王之業，曾經幹過「藏詩書百家語者有誅、腹誦有誅、偶語有誅」的一套把戲。當時「急意如敕令」地奉行得頗有效驗。但是推翻秦朝的主動者，却不是孫叔道陸賈一輩，而是「劉項原來不讀書」的劉邦和項羽。而且創始

的確是在田裏問答的陳涉。

「藏詩書百家語者有誅」，便是出版物審查的先例；「腹排有誅」，便是統制思想的先例；偶語有誅，便是限制集會結社的先例。秦始皇、李斯真是「人中之傑」，兩千年後的新奇辦法他們倒早經試過了。味道怎樣？也只有他們橫在地下的自己曉得。

發明言論、出版、集會的自由者，和發明地心吸力及物質不滅者一樣地受全世界尊崇好幾百年了。可是在物理學進步的今日，地心吸力物質不滅都成過去的發明。或者言論、出版、集會自由，也要被什麼統制什麼統制的替代了他，那末真是我們命該如此！但是民主的口號正在世界高潮的頂上，而且不但政治要民主，經濟等等也要民主，那末，民主基礎的幾種自由還沒有臨到他的末日。我們沒有勝過他的發明，我們還要拼命地擁護他。

但是我們聽的見的「不民主」還多呢。就最近的兩件事來說，中央派宣慰使到各收復區來了。這樣的使者在君主政治的歷史上「數見不鮮」的。宣慰的意思是怎樣呢？宣是宣揚朝廷的德意，慰是慰問民間的疾苦。如今是中華民國國民政府派的宣慰使，慰問疾苦到還可以。不過收復區早有了行政長官，我們不曉得他們辦些什麼，為什麼還要再化許多從老百姓身上絞出血汗來變的錢供給使者這麼一筆費用？老百姓又得了什麼一些好處？我們從報上看到來上海的兩位使者宣慰的情形，也不過一紙書可了，被兩位使者宣慰的依舊是兩位使者的「袍澤」，這又何苦來！

至於宣字我們就沒有看到些什麼。而且也宣不出所以然。若說宣揚政府的德意，便證實了國民政府不是國民的政府，而是獨裁領袖的政府，但是這樣的德意，怕老百姓還是壁謝的多。

還有一件事哄動了不少人們，費了不少報紙上的筆墨，就是蔣主席到北平許人民投匭告狀。這也是君主時代告御狀的氣派。前些時還有因漢奸而被槍斃的山東省主席譚延闓——譚復璣也真做這樣的勾當。筆者在前清已長了二十多歲，還曉得些前清故事。欽差到境，是常

有這一言的，但是告狀的人，到不必要真實姓名，因為目的只是「求民隱」。老百姓說的怎樣，欽差大人到有權衡的。

在君主專制時代，就是小小知縣，也掌管一半「生殺之權」，自然無法無天的事也常常會有的。所以告御狀和欽差放告，到是政治上救濟的一種辦法。現在國民政府的制度，比較前清應該大大地不同了。司法以外有監察、都有詳密的規定。只是有法不行，那就無可奈何。例如上海收復中幾箇月裏鬧成什麼樣子，蔣委員長下了手令說得一輩官吏如何可痛可恨。但是一場大事化爲無事，我們沒有聽見辦了一箇什麼人。

韓非子裏有一樁故事，是說韓君有一回忽而睡着了，沒有蓋得什麼，那裏「尚衣」的不在旁邊，一箇「尚冠」的很忠心，怕主子凍壞，拿一件衣裳給韓君蓋了，等到韓君醒來，曉得這件衣裳是「尚冠」給他蓋的，他把「尚衣」辦了，但也把尚冠辦了，說他是「侵官」。我們想想，如果我們中華民國是箇法治國家，蔣主席這種舉動我們能發贊成嗎？如果贊成呢，那末這帶司法，監察，行政的長官都得罷免了。

總而言之，統而言之，中華民國而非中華人民的國家，國民政府而非國民的政府。變而言之，不民主三箇字是以了之。

本月十五日美國杜魯門總統對華政策的宣言發表了，我們看了只有苦笑，只有咽淚。我們還是被人家看作人類，我們的國家不要被人列入保護國矣。我們趕快來箇全國總動員走上民主的路吧！我們趕快來箇全國總動員走上民主的路吧！

三十四年十二月十八日。

# 政治協商會的大礁 是什麼？

我們在沒有說到本題以前，先要來一段開場白。任何人都明白這次政治協商會議，是由上年十一月裏國共協商蟬聯而擴大的；任何人也明白國共協商是國民黨專政的政府和革命的共產黨謀取妥協；他的本質不可諱言的和辛亥革命時清廷和革命黨議和的南北會議沒有兩樣，尤其和十口年口口會議，（我的記憶力太弱了，手邊也無參考資料，可是歷史上自有這回事，只好請讀者替我查一查，補上空堂罷。）沒有兩樣，都是交戰團體謀取妥協的行爲，也是革命者和被革命者的謀取妥協的行爲。

這次政治協商會議裏的主角，不能否認的還是國共兩黨，但是已經加入了青年黨、第三黨、國社黨、民主同盟等政團，因此他的性質，一變而爲是在朝的國民黨和在野的共產黨等鬥爭，實際點說，是民主陣線和反民主的鬥爭，仍就含革命性的。

我們看明白了這一點，後才可以說到本題。

我們看明白了這一點，我們就不怪他名稱雖叫協議，而實際雙方各盡各的力量，以口舌代槍炮，以會場代戰場，進攻的進攻，爭軋的爭軋，絕對不會客氣，什麼團結，什麼誠意，什麼讓步，都是假面具，都是外交手段；必須到了什麼程度，大家舉起了香檳，才證明了團結、誠意、讓步。

蔣主席在政治協商會議開幕時說：「至於政府的方針，我在元旦廣播詞中，已經詳盡說明，」我們把蔣主席元旦廣播的要點提出來，

只是軍令政令的統一，和召集十年前選出的國民大會代表來開國民大會，實施憲政，和容納各黨各派的人才到政府裏。這樣的三點，這樣的陣容，何等嚴整？

名爲方針，便有不可改移的意思，那末協商些什麼？我們從事實上也證明了政府的確捉死拳頭，沒有放鬆的意思，例如統一軍令一件，當然包括停戰退出交通線等等，共產黨在未開會前提出無條件停戰，政府始終不接受，終於有條件的下令停戰。而且無盟國特使的努力，儘可政治協商會議一輩子躲在幕裏，並且內戰可以正式的開幕。

再就國民大會來說，政府也從不表示一些可以改選代表的意見，至於改組政府，在十四日政治協商會議第四次會議中，國民黨代表王世杰先生發表根據三項基本觀念制定的擴大國民政府組織方案。從另一方面看來，政府目前是國民黨的專利品，此後容納黨外人士，既接受了盟國總統的指導，也俯順了開放政權的輿情，豈不算是民主政治的開步？但是，從美國式的民主政治立場來解釋杜魯門總統所謂擴大政府基礎，是不是這樣地就可以塞責；若從共產黨在國共協議時提出聯合政府的觀點來說，直是風馬牛不相及的。也可以證明國民黨政府總是在自說自話，就他所規定給政治協商會議職權範圍裏（1）和平建國方案，（2）國民大會召集有關事項，努力下工夫；隨他風浪起，我總不開船，很有這種氣概。

人們從國民黨賴着不肯還政於民，國民黨却說是冤枉他，他只該還政於民意機關，而國民大會已定於五五召集，相距不到四箇月，可證明我正是急於卸責。無奈大礁就在這裏。

有人說十年前選出的國民大會代表，國民黨既佔多數，其餘也很多屬於政府派的，國民大會和政府是一物，可以證明國民大會趕快召集，自然可以保護國民黨一黨專政的生命。這樣地看法，國民黨當然會絕端否認的。讓國民黨來說，他是法統的立場，所以王世杰先生說到政府組織案，便說：「所謂顧到法律，即在此過渡時期，不要展本

動搖法律的系統。」（見中央社重慶十四日電）而共產黨與民主同盟均主張擴大後之政府，應具有最高決定權；青年黨爲顧全政府法統起見，則主張成立中央政治委員會，對國民黨與國民政府同時負責。」（見重慶十四日正言報專電）那末無謂的猜疑都可捐除了，而時局的大槪只是法統二字，政治協商會議可能的興淺，亦必定就在法統二字。

說着統字，在中國歷史上正多着呢，政治上有正統，偏統，僞統；學術上有學統、道統，但是奪彼與此奪此與彼，各立各的標準，結果等於不統，曹丕繼承了漢統，朱溫繼承了唐統。

就近世的歷史來說，清朝承的什麼統？中華民國是否承的清統？就中華民國來說，段祺瑞做執政是什麼統？孫中山先生在廣州做總統是什麼統？承中山先生的國民政府却没有總統而有主席，又是什麼統？這個統字在我們耳裏却聽膩了，近年來似乎耳根清淨了些，忽然地又來個統字，大概是有總統出現的先兆。

但是我們終究厭煩再聽這個統字了。如果真來講統字，國民黨政府所得的什麼統？就國民黨的統字來說，這種政治協商會議從何處立脚，根本不能召開，我們覺得國事已經到了這個地步，只有依據現實來解決，給人民早日離開了水深火熱的環境，現在一致的呼聲，是實現民主，就是人民自己要離開水深火熱的環境。他們並且從要求民主進到爭取民主了，還講什麼統和不統，我們也不耐煩爭辯這一套。

國民大會自然是國民黨專政政府所產生一個民意機構的名稱，他的本身，倒無所謂，所以如今大家並不在這個名詞上斤斤較量。不過十年前所選舉的代表，除了他們本人不肯放棄這難得的權利（有些是多少花些本錢得來的自然更捨不得），和一些御用機關還在替他們張目外，請大家注意聽一聽輿論有堂而皇之主張他們可以抱笏登場的沒有？「天聽自我民聽」，奈何自命爲統治老百姓的政府，竟如聾公公一樣。

以不民主到極點的選舉法選舉出來的代表，可以做爭取民主的民衆的代表，天下甯有此理？

十年前選出的代表，如果他的思想有進步的，自己也得覺悟到應該重經一次手續再鑽出頭來，如果沒進步的他們，試問十年前的中學生如今入學也畢業了，他們能繼承你們配當他們的代表？

有許多十年前尚未得到選舉權利的他們，如今他們應有這份權利，而且還有被選舉的權利了，他們自然不能阻當你們再來競選，他們却不能容許你們仍拿十年前仍起的資格，來佔了他們現在應得的權利。

你們說你們是依法選出來的，還沒有行使職權，不甘無疾而終，那末只好去和國民黨打官司，向日本人討賠償；你們說你們被選舉時沒有時效的規定，那末請你們查一查近代民主國家的議會法，有沒有十年一任的代表制度，而你們不知道我們真正老牌法統的國會議員怎樣地下場嗎？

至於政府和政府方面的人，就是法統觀念派，想維持不民主選舉法的選舉，而又想「顧到事實」，或說可以把國民黨中央委員的黨費代表名額，讓出一部份給各黨各派的中央委員，其餘死的偽的缺額和還有地方不曾去過世界的（如東北各省），也可以補選出來，多選幾個給各黨各派或無黨無派，那豈不就民主化嗎？可是我們在不民主的選舉法前題下不願來談這些。

這樣說來，政府雖了法統兩個字外，還有什麼理由可以說明十年前選出的代表仍為有效？可是他定了不能再選的方針，自然不能夠人們說這是國民黨圖順還政的手段，可是現在人民的口就是爭取民主，是要求民主了。

合衆社重慶十四日電：「國大及起草新憲法會議決定一般原則，由五人小組會討論細則，國民大會與憲法草案將有熱烈爭辯，共產黨民主同盟堅主立即選舉國大代表，政府則以爲憲法未產生前即行選舉，殊不可能」。如果這消息是確實的，政府對於國民大會願意他不必開成外，是絕對維持法統精神，必須十年前選舉的代表都夠登場了，那末國事前途也可預見。

我們不懂，政府是國民黨的政府，政府的方針，就是國民黨的方針，既然定了這樣的方針，曉得行不通，何必開這個會議，況且還派代表在裏面呢，豈不又是矛盾的事？人們說原是只許協商有關召集的事，那就不矛盾了。

我們不懂，國民黨正掌握着國家整頓的大權，如果還是理直、氣壯、名正、言順，決不肯紆尊降貴來和共產黨等周旋境圉，開這樣地對等會議，十年前大吹大擂的剿共，就是證據；現在既然來開這個會議，便是自己覺悟到自己不行，不敢冒天下之不韙了。爲什麼高喊着還政於民，而偏這樣地設法拖延，真爲着護法嗎？如果人家和你打個落花流水，法在那裏？

中國人是不講實際只愛做面子的，必須做到面皮被剝下來，才會死心塌地。國民黨是不是也這麼做，我想不是。只是看準了環境，我不能打你，你也不能打我了，你總得退讓幾步，我就佔了面子。可是依我看來，共產黨提出民主同盟贊成的聯合政府，或者他們會讓步，只要政府基礎擴大，各黨各派和無黨無派的人們加入政府各部門，便從這裏潛移默運剝削了國民黨的政權。國民黨也只想容納了各黨各派無黨無派的人們到政府裏，就敷衍了事，完成了面子問題，別約企圖，等到自己製造出來的國民大會裏去爭勝利，但是共產黨和民主同盟等關於國民大會這一點未必不看清楚。所以從國民大會問題，可以看出政治協商會議前途的趨勢。

政治協商會議開幕以來，一忽兒六天過去了，這六天裏面八字不見一撇，這幾天任報告的也寫不起什麼勁兒。渲染了滿紙，不過國民大會、憲草、和改組政府三項題目，的確也只有這三項應當大做文章，而且我們高呼實現民主的，還要鼓勵他們民主陣線的鬥士不可草草了卷，務須高中頭名，因爲不能取得民主就比金榜無名，金榜無名不過不能榮宗耀祖；而不能取得民主，我們兒孫都要沒飯吃！

三五·一·一五夜



# 關於國民大會最後的 饒舌

我們對於國民大會的問題，不曉得饒舌過幾次了。從國內刊物上看來，除却黨和政府派的日刊朝刊外，各方面的意見，已不是屈指可數，綜括起來，不外對國民大會這樣的機關有問題，對十年前選出的代表多認為當然無效；因此對於五月五日的召集期也認為是一個問題，因為重新選舉，從修改選舉法起，以至辦理民主的地方自治後方能選出真正代表民意的國民大會代表，決非五月五日以前可以了事。

關於十年前選出的國民大會代表當然無效的理由，在各方面發表的意見裏看出最重要的有三點：

（一）選舉法非民主的。在十年前一黨專政的制度底下，依據不民主的選舉法選舉出來的代表，當然代表一黨和黨的政府的利益，而不能代表全國羣衆的利益，是最明白不過的道理。

查國民大會組織法第三條第一項：「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中央監察委員及候補執行委員候補監察委員為國民大會當然代表」，就這一點說，已和國民大會的原則相背。而國民黨因抗戰有勝利希望，欲藉國民大會延長其專政之壽命，突於上年六中全會增加中央執監委員，至此原額將多半倍，顯然為壟斷會場之策略。

又如該法第二條規定「國民大會之代表，除當然代表外，其名額如左……四、由國民政府指定二百四十名。」這二百四十名代表既然由政府指定，分明是政府的代表而不能代表民衆更顯然了。

這兩種代表資格可以和前清資政院的欽選議員一樣，而其數量